

江苏省财政厅 文件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

苏财教〔2018〕56号

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关于下达2018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专利 代理机构管理规范化建设试点 专项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设区市财政局、知识产权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苏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苏财规〔2016〕29号）和《江苏省知识产权服务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苏财教〔2016〕173号），经组织申报、初步审核、信用审查、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等流程，省财政厅和省知识产权局研究确定了2018年度省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化建设试点单位。现将

2018年度省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化建设试点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见附件），相应增列你们2018年度国家知识产权战略预算支出指标（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编码：2011405）。

各试点单位要严格按照《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》和《江苏省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化建设试点项目合同书》约定的目标、任务和进度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按期完成任务；加强资金的核算与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，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请有关市财政局、知识产权局加强项目实施的指导与管理，发现问题及时向省财政厅、省知识产权局汇报，确保项目实施取得实效。

附件：2018年度省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化建设试点
资金分配明细表



附件

2018年度省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化 建设试点资金分配明细表

地 区	单 位 名 称	金 额 (万元)	合 计 (万元)
南京市	南京汇盛专利商标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15	15
无锡市	无锡盛阳专利商标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15	15
常州市	常州市英诺创信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15	15
苏州市	苏州中南伟业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15	15
合 计		60	60

